• 14• (总 206)

理论基础

浅谈五脏阴阳与阴阳学说的关系

210029 南京中医学院 周学胜

主题词 五脏 阴阳学说

讨论五脏阴阳与阴阳学说之关 系, 必须对五脏阴阳的基本概念有 一个较正确的认识。关于五脏阴阳 的概念,目前中医界尚有不同看法, 如说"五脏之阴为物质,五脏之阳 为功能",把本来具有不同作用的 两类物质说成是一回事,这对初学 者易造成概念上的混淆,也有碍对 脏象本质的探讨。

对五脏阴阳概念的认识,首先 要确认五脏阴阳是五脏功能活动的 物质基础。五脏之阴是物质,五脏 之阳也是物质,是具有不同作用的 两类物质。五脏的形态结构是五脏 功能活动的物质基础之一,而五脏 阴阳 (还有气血) 又是维持五脏功 能活动不可缺少的精微物质。五脏 的功能活动不能脱离物质,物质是 功能的基础,功能产生于物质,是 物质作用的反映。这就是物质与功 能的统一关系。如果说"五脏之阴 为物质, 五脏之阳为功能",则二 者就无差别可言, 从物质与功能的 关系上来说是讲不通的, 五脏之阴 这种物质所产生出的作用就不能称 之为"五脏之阳"。如在临床,对心 阴虚、心阳虚的病证用补心阴、补 心阳的药物治疗,使维持心脏功能 活动的物质基础得以修复和补充, 则心的生理活动恢复正常, 病症解 除。决不可理解为补心阴就是补其 物质,补心阳就是补其功能。所以, 内脏之阴与内脏之阳是构成人体和 维持人体生命活动的物质基础,是 具有不同作用的两类物质。

其次, 从五脏阴阳的作用特点 来认识。五脏阴阳的本质有待进一 步探索, 但其作用是客观存在的。

历代医家通过对人体生理、病理及 治疗等现象的观察认识到,在五脏 的生理活动中, 五脏之阴具有滋养 濡润的作用特点, 五脏之阳具有温 煦激发的作用特点。如张介宾在论 命门元气对人体的作用时说"五脏 之阴非此不能滋, 五脏之阳非此不 能发"(《景岳全书》),即寓意 肾阴、肾阳在人体各脏腑生理活动 中起滋润和激发的作用。五脏各有 不同的生理功能,需本脏的阴阳气 血作为物质基础,其生理作用才能 正常发挥。若五脏阴阳不足,则滋 润和温煦作用减退, 而产生五脏生 理功能活动低下的病变。总的说来, 五脏之阴有滋润作用, 五脏之阳有 温煦作用,但各脏阴阳的物质结构 应有差别,并各自发挥特殊作用, 从而影响五脏具有独特的生理功能 特点。因此在讨论五脏生理功能及 其相互间关系时, 还要联系五脏的 阴阳气血。在临床明确五脏阴阳气 血的机能及其病理特点,要比仅仅 知道五脏的生理功能重要得多。

五脏阴阳与阴阳学说的关系, 主要应弄清五脏阴阳与阴阳学说中 阴阳的区别。从某种意义上说,阴阳 学说主要属"哲理",五脏阴阳则属 "医理"。也就是说,阴阳学说的 阴阳为一个抽象的概念,而五脏阴 阳为中医学说中一个特定的概念。

阴阳学说中的阴阳是一个抽象 的概念, 可以其对自然界中具有相 对立关系或具有相反性质的事物、 现象、作用等予以概括, 说明其阴 阳属性。如就物质与功能而言,物 质为体,功能为用,故阴阳学说认 为物质属阴、功能属阳; 就人体气

与血而言, 从形态、作用特点方面 概括其阴阳属性,则气属于阳、血 属于阴。根据阴阳学说的基本理论 这样概括说明是正确的。

五脏阴阳是一个特定的概念, 是五脏功能活动的物质基础。五脏 之阴与五脏之阳都是物质, 由于二 者的作用特点不一样,将主要具有 滋润作用的物质称为"五脏之阴", 主要具有温煦作用的物质称为"五 脏之阳"。若称"五脏之阴为物质, 五脏之阳为功能",就是概念应用 上的混淆。如《中医基础理论》函 授教材在讨论肾之精气阴阳的关系 时说"五脏皆有阴阳,物质属阴, 功能属阳",并将肾阴(肾精)称 为物质, 肾阳(肾气) 称为功能, 将肾脏生理活动中的物质及其作用 割裂开来,而分为肾阴、肾阳两个 概念,笔者认为欠妥。如前所说,肾 阴这种物质有其特定的功能作用, 但其功能不能称之为"肾阳";同 样, 肾阳是功能的话, 产生这种功 能的物质也决不能称之为"肾阴"。 又如《中医基础理论》 (五版) 教 材在讨论"五脏的阴阳气血失调" 病机时说: "五脏的阴阳气血,是 全身阴阳气血的重要组成部分。各 脏的阴阳和气血之间的关系是气属 于阳,血属于阴。"如果以阴阳学 说中抽象的阴阳概念来划分气血属 性,则可称气属于阳、血属于阴。 然而此五脏阴阳气血是五脏生理活 动的物质基础,从作用特点来说, 有阳和气同类、阴和血同类的关系, 不存在"气属于阳,血属于阴"的 关系。如沈自尹氏在《中医理论现 代研究》中所说: "阴阳二字含有 两种概念,一是事物的属性,一是 事物的本质。"所以绝不能将阴阳 学说中抽象的阴阳概念与特定的五 脏阴阳概念混为一谈。

当然, 五脏阴阳和阴阳学说也 不是毫无关系的, 阴阳学说的理论 仍可用来分析五脏阴阳。如五脏之

+------ 方 药 纵 横

虫类药物种类繁多,其运用历 史悠久,疗效卓著,故常为古今医 家所沿用。为更好地发挥虫类药物 的临床药效,除辨证准确、配伍精当 外,还应对其剂量及禁忌有所了解。 现将常用虫类药物的用量及禁忌, 按类别分述如下。

一、昆虫类药物

- 1: 蜣螂虫:属金龟子科,性寒,味咸,入肝、胃、大肠三经。 汤剂一般用 5~10克,丸、散剂用 1~2克。凡无瘀滞者及孕妇忌用。
- 2. 蛀虫:属蛀科,性凉,味苦,有毒,入肝经。汤剂一般用1.5~3克,丸、散剂用0.03~0.06克。 孕妇忌用。
- 3. 地鳖虫:属鲱蠊科,性寒, 味咸,有毒,入肝经。汤剂一般用 6~12克,丸、散剂用1~2克。 凡无瘀滞者及孕妇慎用。
- 4. 斑蝥: 属芫青科, 性寒, 味辛, 有毒,入肝经。内服每日用0.06~0.15克,不可过量。外用适量。孕妇及体弱者禁用。
- 5. 蝉蜕:属蝉科,性寒,味咸、甘,入肺、肝经。透表托疹用3~6克,祛风定惊可用30~60克。 无风热或表虚多汗及孕妇忌用。

6. 蜂房:属胡蜂科,性平,

味苦微甘,入肝、肾、胃三经。汤剂每日用 6~12克,散剂每次用 1~2克,日 2次。外用可根据需要而四与五脏之阳是两类相互对立而又统一的物质,二者之间存在着相互制约、相互依赖的关系。又如五脏之阴与五脏之阳都是五脏功能活动的物质基础,而就其物质基础和功能活动而言,相对说来又可分阴阳,即可用阴阳学说的阴阳相对性和阴即可用阴阳学说的阴阳相对性和阴

(作者简介: 周学胜, 男52岁 1968年毕业于南京中医学院, 现任 南京中医学院中医基础理论教研室 副教授。)

阳具有无穷可分性的理论来分析。

常用虫类药物的用量及禁忌

423300 湖南省永兴县中医院 廖帮忠

主题词 蝉蜕/投药和剂量

定。凡肾功能不良或痈疽已破溃者 均禁用。

7. 蟋蟀: 属蟋蟀科,性微温, 味辛咸,入肾、膀胱经。汤剂用 1 ~2对,丸,散剂每服1.5~2克。孕 妇忌用。

二、软体动物类药物

- 1. 蜒蚰:属蛞蝓科,性寒, 味咸,入肺、肝、大肠经。多作丸、 散剂用,每日0.3~0.5克。素体虚 弱者慎用。
- 2. 僵蚕:属蚕蛾科,性平, 味咸、辛,入肝、心、脾、肺四经。 汤剂用3~18克,散剂用1~2.5 克,凡血虚而无风热客邪者忌用。
- 3. 香虫: 属蝽科, 性温, 味咸, 无毒, 入肝、脾、肾三经。汤剂一般用 3~6克, 丸、散剂用0.7~1.5克。凡肝胆火旺、阴虚舌红者忌用。

三、环节动物类药物

- 1. 地龙:属臣蚓科,性寒, 味咸,入肝、肾、肺经。汤剂每日 用9~15克,丸、散剂用1~2克。 凡脉弱而便溏者及孕妇慎用。
- 2. 水蛭: 属水蛭科, 性平, 味咸、苦,入肝、膀胱二经。汤剂一般用 2 ~ 4克,丸、散剂用0.6~1.2克。凡素体亏虚亦无瘀滞者及孕妇禁用。

四、节肢动物类药物

- 1. 全蝎:属钳蝎科,性平, 味辛、微甘,有小毒,入肝经。汤 剂一般可用2~7只(1.2~6克);蝎 尾可用3~8只(1.8~8克),大 剂量用至9~12克。丸、散剂一般 每次用1.2~3克。凡血虚生风者忌 用,孕妇慎用或忌用。
 - 2. 蜈蚣: 属蜉蚣科, 性温,

味辛,有毒,入肝经。汤剂用3 6克,散剂用1~2克。外用适量。 血虚及孕妇忌用。

- 3. 蝼蛄: 属蝼蛄科, 性寒, 味咸, 入胃、膀胱经。汤剂用 6~12克, 散剂每次用 1~2克, 日 3次。孕妇慎用。
- 4. 蜘蛛:属圆网蛛科,性微温, 味甘,入肾经。一般多作丸、散剂,每次1只即可。外用适量。凡肝经湿热 遏注不泄致宗筋痿而不举者忌用。

五、小型爬行脊柱动物类药物

- 1. 蟾酥:属蟾蜍科,性温, 味甘、辛,有毒,入胃经。本品有 毒,内服剂量需严格掌握,一般作 丸剂,每日为0.015~0.03克。外用 适量。孕妇忌用。注意不可入目, 能令赤肿目盲。
- 2. 守宫:属壁虎科,性寒, 味咸,入心、肝二经。汤剂一般用 5~10克,散剂用1~2克。凡咽 干、便秘者慎用。
- 4. 海马: 属海马科,性温,味甘、微咸,入肾经。汤剂每日用3~6克。一般多入丸、散剂,每日用1~2克。凡非阳衰不振或有阴虚阳亢之征者,以及外感、脾胃虚弱者均属禁用。
- 5. 蛤蚧:属守宫科,性平, 味咸,有小毒,入肺,肾二经。入 药多作丸散用之,每次约服0.4~ 0.7克,日2~3次。凡阴虚肺燥, 或喘嗽由痰饮所致,或相火炽盛者, 均应慎用。